



候已
著

生命师

他是所有少女心目中梦寐以求的王子，完美到连一根发丝都无可挑剔。世界顶级时装杂志甚至形容：
他的微笑，会让世界神魂颠倒。他是天生的钻石，璀璨如金眩夺目的太阳。

生命师

◎ 候凡★著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命师 /候已著. —北京：华文出版社，2011.4
ISBN 978-7-5075-3459-7

I. ①生… II. ①候…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043863号

生命师

著 者： 候 已

责任编辑： 魏 燎

特约编辑： 盛雅竺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cbs.com.cn>

投稿信箱： hwcbs@126.com

电 话： 总编室 010-58336255 责任编辑010-58336190
发行部 010-58336270 5833626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300 1/32

印 张： 18

字 数： 450千

版 次： 2011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5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75-3459-7

定 价： 40.00元（全两册）



CONTENTS

目录

第一章
005
木华之章

第二章
054
绘梦之章

第三章
104
白绚之章

第四章
152
双魅之章

第五章
223
光神之章

这世上的一切，其实都是有生命的。

无论是木头、纸张、墙壁、眼珠、电脑、镜子、碗筷、衣服、桌椅、冰箱、游戏、打印机、铅笔……

全部，都是有生命的。

只要有人让它们解放，它们就会活过来，完美地，忠诚地，成为没有任何人类可相比的——守护者，用自己的一切来守护唯一的主人……

姚家。

原姓“要”。

自古以来，这个家族的继承人就拥有操控生命的能力，能给没有生命的东西赋予生命，创造生命。

因为这份特殊能力，使他们在各个朝代里都成为暗中操控天下的地下王者，有时是皇帝身边的占卜师，有时是位高权重的重臣，有时则是弹指之间，便可决定国家命运的巨商。然而到了二十一世纪，由于血脉流失与派系分化等原因，这珍贵的血缘渐渐被淡化。

如今新生一代的年轻人中，还拥有赋予生命能力者，据说，只有不到七个。

这个拥有创造生命能力的神秘家族，被誉为黑暗中的东方王者，无论政治还是经济方面，都拥有弹指之间足以撼动世界的力量。但这家族中的人却异常低调，从不轻易露面，现任当家姚仿继承姚家二十多年，媒体一直高额悬赏他的私生活资料，居然连一丝消息都得不到。

无人知道，这个神秘家族背后真正的玄机。

大家只知道，姚家采取当家制，每一位新当家都是从年轻一辈的优秀子孙中选出。无论是本家、分家还是旁系，都一样机会平等。

继承者不问出身，只看实力。

只要被选中，将无条件继承这个资产数百亿的家族。

一夜之间，便天翻地覆。

从默默无闻的普通人，成为无人能比的——王者。

Chapter
木华之章01

这个城市的夜，早已被紫色的雾气模糊了。

没有月光，没有星星，只有照得眼睛发痛的霓虹灯，五颜六色地，以嚣张狂妄的姿态，在这个腐烂孤独的城市中，宣泄着人们心中压抑不住的疯狂。

“可恶啊！这次，我一定要离家出走！”厚底靴踏在湿滑肮脏的路面上，一步接着一步，带着恨不得踩烂街道的凶暴脚步声。“我受够了！那个死老头，根本只把我当作一个生财工具而已！”

暴躁的性格，粗鲁的吼骂，如果可以，圣音甚至想变成暴龙，喷火烧了看不顺眼的一切。

“混蛋——！”

圣音抬起头，对着脑袋上那没有月亮星星的灰沉天空狂吼。吼得声嘶力竭，喉咙发痛，险些喘不过气来，还没缓和过气息，面前突然递过来一张干净的纸巾。

那是一只白皙的大手。握着纸巾的手指修长细腻，漂亮得好像一件精雕细刻的艺术品。

“小姐，”辉夕垂下目光，依旧是他一贯的温柔体贴，“擦擦眼泪。”

“混蛋！我才没哭呢！”圣音一把夺过纸巾，胡乱地抹了抹自己潮湿的双眼，看也没看辉夕，继续快步前行。

“嗯，小姐没哭。”

辉夕紧跟在圣音身后，无论她走得多么快，他始终都保持着随时在她身后不到半米的距离，无法甩开。他用肯定的语气在她身后重复：“小姐并没有因为父亲卖掉了您母亲的遗物而哭，小姐没哭。”

“闭嘴！你这呆木头！”

圣音气得一把砸下那张破纸巾，转过身，叉起腰，拿出喷火暴龙的气势指着她狂骂。

“第一，不许在我面前提起那个死老头，我没有那种父亲！第二，不许再叫我小姐！你明明看起来才十八岁的年纪，谁叫你装得那么老沉，活像个老管家似的！第三，不许再跟着我！你也是那臭老头儿送给我的东西，凡是那老头的东

西，我都要！你给我滚回去！”

呼！

吼得真爽！转身，提起行李，走！

辉夕停在原地，一动不动，他是不能违背圣音的。

可当圣音一路直冲了十多步远，他终于忍不住唤了一声：“小姐！”

“白痴！都说不准叫我小姐了！你又喊！”圣音停下脚步，扭头就骂。这块呆到发霉的烂木头男啊，什么时候才懂得转动一下他的木鱼脑袋！

然而无论圣音怎么怒吼、怎么骂他，甚至打他，拿他出气，他都永远不会生气，不会恼怒。

因为辉夕是一个最温柔祥和、无懈可击的守护者。

虽然他只有一个十七八岁高中生的外表。

却拥有近乎于“神”的表情。

但现在这个温柔到完美的男生，却站在夜华初上的街道，站在距离圣音十多步远的位置，用一种仿佛一碰即碎的难过表情静静望着她。

他凝视着圣音的眼眸中，浮起几乎要落泪的悲伤：“第一条和第二条，我都可以遵守。但……”

他张着唇，却顿了顿，氤氲着他独有的与众不同的气息，在这略有寒意的夜里，结成白白的惆怅，却又异常坚定。

“第三条，我无论如何都不能接受。我是属于小姐……属于圣音您的，无论基于任何理由，我都绝对不会离开您。”

白痴！

圣音看着他的眼睛，那双和一般人类不太一样的细长幽雅的暗枣色眼眸无论任何时候都是处变不惊。

却，因为圣音的一句“我不要”，而变成了垂死的血色。

“你……你这天字第一号的木头白痴！算了，要跟还是要走随便你，但不许给我添麻烦！否则我就把你丢到垃圾回收站去！”圣音提起并不太重的行李，掉头就走。

而辉夕的脚步声，又开始在她后面非常规律地响起。

明明没有回头，没有看，可圣音却比谁都清楚——

此刻的他一定露出了满足而幸福的微笑。那双美丽绝伦的枣红色眼睛又恢复了往常的生气，凝视着她的背影，一秒都不愿遗漏。

夜晚的街道上熙熙攘攘，喧闹不止，可圣音却觉得世界出奇的安静。

安静到除了辉夕的脚步声，其它她都听不清。

“小……嗯……圣音您今晚打算在哪里过夜？”

圣音侧过脸，瞥了一眼身后的辉夕，没有好脸色：“随便找个没人的公园不行了！”

辉夕的脸色瞬间变得煞白：“那怎么行？小……您是女孩子啊，一个16岁的高中女生，怎么能晚上跑去睡公园？”

“那有什么办法，酒店贵得要死，我现在身上哪有那么多钱啊！还不都是因为那臭老头把我的作品都卖掉了，却一分钱都没给我，全拿去喝酒和赌博，混蛋！”

圣音现在头痛得要命，虽然将所谓的行李都带出来了，可除了两三件衣服，根本连个值钱的东西都没有！

“没办法了，先去找间晚上也开的木行吧！买两块木头好换钱！”

虽然一般的木雕店是白天营业，但这世上任何跟钱能挂上关系的艺术，都必然有黑市店，而且这些店也大都是晚上才开门。就算半夜三更走上去一脚踹开他们的铁门，也保证不会有任何抱怨。

就像此刻，老板马上就拿出职业笑容凑上来：“靓女，想买什么？”

可惜，无论面对怎样的笑容，即使如辉夕这般俊帅完美到天神都要惭愧的微笑，圣音也只有一张黑煞的好像追债债主一样的凶残表情：“买、木、头！”

老板仿佛被她吓到了，嘀咕着：“半夜三更买什么木头……”随便指了一下放木头材料的角落。

圣音蹲在黑暗的角落里选木头。

可恨的是即使这时候，辉夕还要黏着她不放。

可恶！这角落本来就小，他这大块头一蹲下来，顿时光线就去了一半！

“烦死了，你不能先去店门口等我啊！”圣音吼着想赶他走，可他却始终只挂着淡雅的微笑：“我想和您在一起。”

该死！

不过是块木头而已！她居然为了他这么一句话而脸红了。

……可恶，再踹他两脚！

“慢着！这真的是姚大师的作品吗？我怎么没在她的作品集中见过？”

旁边一阵争执的吵闹，吸引了店中所有人的注意。

一个中年女子拿着一个木雕在和老板争论。

老板用讨好的笑容连连点头：“当然！这是姚大师的新作品，所以作品集中还没出现过！不过您可以尽管放心，我们这里卖的全部都是有证明书的正品，保

证没有假货！”

“真的吗？”女子狐疑着，但看到老板狂拍胸脯再三保证，已经准备掏支票了。

白痴！

真是一个不懂木雕的大白痴！

这种白痴居然还敢来黑市店买木雕，真是蠢毙了！没有对木雕的鉴赏知识就跑来这种店买东西，结果被老板随便哄一哄便上当了吧！

圣音歪眼瞟着那个傻傻的女子和暗爽到险些内伤的老板。

就在女子准备签支票的那一瞬，圣音突然一把夺走了那只麒麟木雕！

她甩了甩手里那个巴掌大小的麒麟木雕：“这个真的是姚大师的作品吗？也给我看看吧！”

老板显然被她的举动吓了一大跳，眼看马上要到手的大鱼居然被人中途拦了一把，当然大惊：“你干什么？快放下！那可是价值昂贵的大师级作品，要是弄坏了你可赔不起！”

“是吗？”圣音好笑地望着老板，把麒麟木雕当玩具般在手里抛着，果然吓得他几乎心脏病发作。

哼！这卖假货的白痴，现在知道怕……了……吧……咦？糟糕！只顾着看老板的白痴表情，一时失手没……没接住……

“哐”一声。

相当动听悦耳的沉重撞击声。

木麒麟就这么热情地扑向坚硬的地板，非常光荣地——摔断了一条腿！

惨——了——！

圣音瞪大双眼盯着地上那可怜的木麒麟，只迟疑了0.02秒，便一把提起辉夕的衣领往外跑。

可这家店的店员也太训练有素了，顿时全部挡在他们前面：“摔坏了店里的木雕还想跑？要么老实赔钱，赔不起就把你们卖掉！这男的……长得不错，身材也好，应该能买个好价钱！女的……长得一般，腿短，样子又凶……算了，随便当个破烂货卖掉就是了！”

混蛋！

谁是长得一般、腿短、样子又凶的破、烂、货啊？！

气死了！气死了！气死了——

“不就是一个假的木雕嘛！赔你就是了，有什么了不起的！”

顶着老板、店员以及中年女子的疑惑目光，圣音扔下行李包，从里面掏出工

具箱，然后瞄着四周，选中一块大小和形状都很适合的木头后，拿出刻刀，毫不客气地盘腿坐在地板上，在所有人不解的注视下，开始雕刻。

呸！这么简单的一个手掌大小的木麒麟，连画形状都省了，直接雕！

圆刀、平刀、三角刀、玉婉刀……

随着圣音飞快准确的动作，以及雕木头好像雕豆腐一样的蛮力之下，老板、店员和中年女子的眼睛越瞪越大。渐渐地，疑惑的目光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越来越多的惊叹从他们眼中流淌而出。

四十分钟后，一只和刚才那个一模一样的外形，但雕工更细腻鲜活的麒麟出现在他们面前。

他们的眼神，好像看到了神话。

雕完了底部的签名，打磨了两下，圣音将麒麟扔到了中年女子手中，嚣张地笑道：“太太，看清楚点儿，姚圣音的木雕向来底部会有一个小小的签名，下次再来买，可别搞错了！”

她又瞥向旁边看傻了眼的老板：“还有，老板，既然是做这行生意的，又在卖我的作品（虽然是假的），好歹也记一下我的长相吧！”

没错。

虽然圣音穿着廉价的长筒靴、超短裙和毛毛外套，头发又染得五颜六色，性格凶悍暴躁，活像路边的不良少女。

但当今雕刻界却无人不知她的名字。

姚圣音，是当今雕刻界公认的天才木雕师。

当圣音还是婴儿的时候，玩具就是木头。

各种各样的木头，楠木、紫檀、樟木、柏木、银杏、沉香、红木、龙眼……在她三岁的时候，就全部能凭手感判断出来。

之后她的玩具就不仅仅是木头，还加上了雕刻刀。

讽刺的是，带她走进这行的人，就是那个酗酒又烂赌的父亲。而那时的他其实只是一个很普通的木雕师傅。他喜欢木雕，钟爱木雕，虽然以此为生，但从不会为了赚钱而随便创作。

他说，木雕是一场爱情。没有爱，那么木头就是死的，无论多么精湛的雕刻技术，多么珍贵上好的木头，都无法让死物变活。

只有爱，才能给木头以生命。

那句话，深深影响了圣音一辈子。

可这个曾经让圣音如此崇拜的男人，最后却因为妻子的死亡而荒废了他的爱。

他的工作室变成了酒瓶满地的垃圾场，原本握雕刻刀握到起茧的手变成了只会摸麻将和纸牌。

曾经说不会为赚钱而雕刻，如今却为了换赌博和酗酒的钱，一次次将女儿的作品偷卖出去。他居然还一身酒气地说：“你只是个孩子，住在家里被我养着的孩子，你的所有东西都是属于我的！我让你一个小孩子变成了如此值钱的木雕师，你才应该感谢我呢！”

对于偷走圣音作品的行为，他没有丝毫忏悔，只沉迷在他那颓废的世界中。

所以圣音恨这个男人，也恨那场意外！

它不仅仅夺走了母亲的性命，也把她最尊敬的父亲杀死了！

现在这个为了喝酒连母亲遗物都可以卖掉的人，根本不是她的父亲！

“哈哈哈！辉夕你看到没有，这就是我的实力啊！”

离开木行时，圣音笑得说多得意就多得意，险些把下巴笑脱臼了。手里那堆钞票长得真是可爱，爱死它们了！

辉夕依旧保持着温柔细腻的微笑：“当然，我一直都认为您是最厉害的木雕师。”他凝视着圣音的眼中除了向来的温柔，还有一丝与以往不太一样的柔和神色。

不过此刻的圣音眼里除了钱已经没有其他东西了：“太好了！我要马上去最好的酒店！我要住总统套房！”

刚才那卖假货的木行老板在见识到圣音神乎其技的雕功后，不但不用她赔偿摔坏的假货，还任她挑选喜欢的木头，另外给了一笔钱作为买下那个木麒麟的费用。当然，从圣音的角度来考虑，木雕店讨好她这高手是理所当然的！

“很抱歉，客房满了。”

可惜，嚣张得意的圣音在酒店服务台小姐那里吃到了软钉子。

圣音正想火山暴发，身后的辉夕轻笑着把她拉到身后，道：“让我去试试吧。”

而可恨的是，有身份证件的圣音没开到房，人家却把房开给了没身份证件的辉夕……

太过分了！他不就长得帅一点高大一点斯文一点彬彬有礼一点，而自己凶了一点平了一点打扮像不良少女一点而已嘛，居然这么歧视！那女服务员肯定是外貌协会的！

圣音边气鼓鼓地走进酒店房间边腹诽。

辉夕跟在她后面，一边整理行李，一边催促她赶快去洗澡睡觉。

当圣音洗刷好，爬上自己那张床时，却发现辉夕正提着枕头和被子走向浴室——

“你干什么啊？睡床就好了，浴室湿气那么重，会弄坏你的身体的！”她不高兴地皱起了眉。这个白痴，明明是双人房两张床，为什么他还要跑去睡浴室？难道他的木头脑子秀逗了？

辉夕的眼神有些奇怪：“可是……我毕竟是男的，而小……不，圣音您是女孩子……”

“烦死了！你只是一块木头而已，难道还怕你会吃了我？快睡吧，别废话了！”

圣音烦躁地钻进被窝，翻身睡去。她并没注意到，当她说完那句话后，辉夕的表情突然变得很怪异，那双枣红色的眼眸中泛起轻柔若无的忧伤。

就像圣音说要赶他走时一样。

他仿佛被那句话，深深地伤害了。

这年头好事不出门，坏事却传得比光速还快。

第二天圣音被辉夕赶回学校上课，可才到第二节课间，就有女同学跑来问：“圣音，听说你离家出走了，真的吗？”

圣音回她一记大大的哈欠，懒洋洋地回答：“是啊……”唉！昨晚睡觉时都快三点了，结果只睡了四个小时。要不是辉夕一大早就敲锣打鼓地赶她起来，今天肯定翘课算了！

“那……辉夕也跟你一起离家出走了？”

“那家伙呀，死都不肯离开我，我去哪儿都要跟着，真烦！”圣音揉揉早已睁不开的眼睛，倒在课桌上。嘴巴虽然还在回答，脑子却早已切换到了补眠状态。

“那么你们一男一女单独住很不方便吧？不如……让辉夕到我家来住？”

“嗯……你说什么？！”

圣音“砰”一下弹起身，整个人彻底清醒过来。这才发现身旁的女同学，从头到尾注意力都根本不在她身上，只顾着脸红红双眼冒“心”地瞄向立在教室门口的辉夕。

圣音无语地抽搐了一下嘴角。真没想到，那块白痴木头居然会这么受欢迎！

自从一年前开始，无论是上学、回家、雕刻，辉夕都寸步不离地跟在她身边，只有睡觉、上课、去洗手间、换衣服时，他才在房间外面等她。

就像一个最完美无缺的骑士，时刻守护陪伴着她，无论大小事宜，全部都为她打点得完美无缺。

因为他说：你是我的主人。

圣音不太明白他从哪根神经得出这么一个结论，可这样二十四小时紧跟不放，有时会让她十分烦躁。

放学后一起走回酒店时，圣音偷偷瞟着身边的辉夕，突然喊：“白痴木头，干脆你也趁这个机会独立一下好吗？”

辉夕看着她的目光好像在端详一只南极来的企鹅，几乎没有任何犹豫：“不。我绝对不会离开您身边。”

这个迟钝木头！“你烦不烦啊！这样下去你会交不到女朋友，我也交不到男朋友的！”

在辉夕的眼里，她这次简直是从企鹅退化成浮游生物：“我不需要交女朋友。不过，您想交男朋友吗？”

“白痴！我的意思是，你再这么跟着我，我们两个都没有私人时间了！”

圣音叹了口气，想跟一块木头沟通果然是不可能的事。因为辉夕居然微微一笑，用无比幸福的口吻说：“只要能一辈子跟您在一起，我就满足了。”

完了！他居然还想跟一辈子！

圣音感觉自己对辉夕的教育很有问题，正准备开始循循善诱教导他什么叫做独立的生活，忽然后面有人叫住她：“圣音？”

这一回头不得了，险些把她吓得跳起来：“孟……孟前辈？”不好！她还一副凶神恶煞的模样拽着辉夕的衣领正“教育”他呢，快……快放手！

“前辈怎么会在这里？你不是……回家结婚去了吗？”圣音感觉到自己脸上此刻出奇的火烫。一年多没和前辈见面了，现在突然出现，只觉得异常紧张！

前辈依然是那副开朗直爽的阳光笑容：“前些日子在这边贷款买了房子，就住下来了。没想到能遇到你，现在还在做雕刻……”

前辈的话没有说下去。

因为他看到了圣音身边的辉夕，自然，是万分惊讶。而向来冷静的辉夕，此刻也惊得直盯着前辈不放。

当然，任何人突然在街上看到一个和自己长得一模一样的人，都会惊得说不出话来。

无论面孔、身材、身高、体形……都完完全全像是从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但却是根本不认识的陌生人。

圣音低着脑袋，咽了咽口水。只有她，知道事情的真相。

因为，辉夕不是人类。

他是一年前，她照着前辈的模样和身材，一刀一刀，和着深深的爱意，雕刻出来的一——木雕。

冰块从勺子上滑落，跌进橘子色的果汁中，溅起了几滴橘色的水珠攀爬在玻璃杯沿上，好像荡漾着异样色彩的水晶。

傍晚的夕阳从小吃店的大玻璃窗外照射进来，辉煌灿烂，美得如诗如画。

但小吃店某角落的气氛，却有些怪异。

圣音坐在前辈对面，辉夕坐在她的旁边。前辈虽然面对着圣音，可目光却忍不住总看向辉夕，好像有着千言万语的惊诧却不知从何说起。

“真……真的好像哦……我曾听说世上有三个人长得一模一样，没想到今天居然真的遇到了……”前辈笑得好勉强。当然，任何人遇到这种情况肯定想拿自己的脑袋去撞墙，以确定是否大白天在做梦。

可辉夕则相反。他向来待人礼貌周到，今天却突然绷着脸，别说理睬，压根连看都不看前辈一眼，只坐在那里闭目养神。

结果，就把这尴尬的烂摊子扔了给圣音。

前辈又问：“他……不点些喝的吗？”

前辈果然很在意辉夕（没怀疑是自己自小失散的双胞胎兄弟就不错了），圣音边喝着自己的橘子汁边拼命摇手：“不用了，辉夕不爱喝饮料。”开玩笑，给一块木头喝了水，万一害他发霉了怎么办！

“对了，说起来，我还没恭喜你呢，圣音。你现在已经成为一个很厉害的木雕师了！我在许多地方都看到了你的作品，从事木雕行业的朋友也经常提到你。才不过一年多的时间，你的名字已经响遍整个木雕界，几乎无人不知呢！”

前辈笑容可掬，兴奋雀跃，好像把她当名人似的赞赏。

圣音含着吸管，眼睛一直静静盯着面前的前辈，脸色微微有些羞红。

她曾经，非常非常地喜欢这个人呢。

前辈是她以前经常去买木材那家店的店员。刚开始，她只是单纯去买雕刻用的木料而已，没想到渐渐地，就被他的笑容吸引了。

他笑起来的时候，好像傍晚的太阳，红红的，艳艳的，比起白天的其它时候，比起上午、中午、下午或者清晨，都更耀眼夺目，眩得叫人睁不开眼睛。

那时候，情窦初开的她，从来没想过要表白之类的问题，只是单纯地时时想着他，见到他就很开心。

没想到，有一天他却笑着告诉她：我准备要结婚了。

她惊到呆住。

依然是那个灿烂温暖的笑容，可他说出来的话，对她而言，却比冬夜的冰雪还冷。

她打了个寒颤。

从背脊到心底，通通，都被冻伤。无法复原。

前辈辞了店里的工作，回家结婚去了。

圣音没有哭，没有闹，只是安安静静地坐在工作室的地板上。望着那块小时候父亲送给她的足足两米高的名贵紫檀木。

父亲曾经说：圣音，这是爸爸送给我家未来的小雕刻师的礼物！等你有一天成了真正的雕刻师，就用你的爱，给这块木头生命吧！

不知不觉地，她拿起锤子，走到木头前，一下一下，一刀一刀，用了整整八个月的时间，一比一的比例，将那块两米高的死木刻成了自己心目中最完美的前辈，用她所有的爱意，亲手为这份失恋划上句号。

没想到，雕刻、打磨、抛光、上色……全部完成的那一瞬间，奇迹发生了。

那个由她雕刻出来的木雕，居然动了！不仅仅是动，他还转动了眼珠，用一种最深情的眼神凝视着她，一步步缓缓走过来，走到她面前，突然单膝跪下。

“我的主人，很高兴见到您。从今天开始，我就是您的守护者，请您赐给我名字。我发誓会用我的一切来守护您，一生都绝对不离开您。”

那一秒，她双眼瞪得很大很大。

她以为，自己太爱他，而产生了匪夷所思的幻觉！

可他不是前辈！这块木头虽然有着和前辈一样的面孔，一样的身材，一样的声音——却，绝对不是前辈！

前辈，是不可能用这么温柔的目光看着她的。

纵然是一个最不可思议的神话，可辉夕，终究只是一块木头。

他不是前辈。

不是……

“圣音，有件事我难以启齿，可是呢……不知道你能不能帮我个忙？”

“什么事？”

看到前辈似乎面有难色，圣音忙道：“只要我能帮上忙的，你尽管开口。”

前辈好几次欲言又止，终于还是低下头恳求：“对不起！我知道这样很唐突，可……我现在手头真的是非常拮据，供房子供得我实在很辛苦！可以……请

你送我一件……不！就当我跟你买一件你的作品可以吗？我暂时没有钱，但只要有钱了，我保证一定立即把钱还给你。不用给我很好的，只要是你以前练习用的作品或者不要的都可以！我知道现在只要有‘姚圣音’的签名，都肯定能卖得好价钱！求求你，可以帮我这个忙吗？”

圣音呆怔。

在她的心目中，前辈一直都是一个勇往直前、笑容灿烂的人，没想到，不过一年多的时间，他居然到了要低声下气求她帮忙的地步！

她垂下头，默默地喝着果汁。隔着一层薄薄的衣服布料，她的手臂挨着辉夕的手臂。那么近，却又那么远，就像她和他之间的距离，明明形影不离，始终还是隔着一层若有似无的区别。

虽然辉夕可以和普通人类一样能说能动，会笑会伤，却没有人类的体温。

因为木头，是没有温度的。

只有活人，才会有温暖。

“好。”圣音不敢抬头看前辈此刻恳求的表情，只是低头喝着那杯橘子色的饮料，“我答应你，明天送你一件作品吧。”

“真的？谢谢你，圣音，谢谢！太感谢了！”

原本一直默不作声的辉夕忽然张开眼睛，惊讶地看向圣音。他不敢相信，她居然为了这么一个烂理由，答应帮人雕刻。

雕刻师是艺术家，如果只为钱而雕刻，那么在未开始雕刻之前，爱就已经死了。

雕出来的也不过是一件死物。

圣音比谁都明白这个道理。

她只是，无法拒绝前辈而已。

她始终只是低着头不停地喝饮料，既怕看到前辈的哀求目光，也不敢看辉夕的惊诧表情。

虽然，这家店的橘子汁一点儿也不好喝。

酸苦得让人心都痛了。

“您真的要帮那个供不起房子的穷小子雕刻吗？”

圣音盘腿坐在酒店的地板上，为刚在附近木行挑选回来的木头描绘形状和轮廓，正准备开工时，一直坐在床上盯着她的辉夕，突然开了口。

她只瞄了他一眼，就低下头，继续专心在木头上：“没办法，以前的作品都被臭老头卖掉了，当然只能重新再刻一个新的给他！雕个小件的作品，应该很快

就可以完工了！”

“我不是说这个！”

奇怪，为什么辉夕今天的口气那么暴躁？他不是任何时候都冷静幽雅、总是微笑得好像神一样吗？圣音皱起眉头，停下手，盯着面前的辉夕：“那你究竟是有什么不满？”

辉夕的嗓音带着一丝冰冷的嘲讽：“我的意思是：你根本不需要为那个人雕刻！他供不起房子说明他自己没用，没做好开支计划，为什么反而要求你送作品给他卖钱呢？！”

“辉夕！”圣音突然也有些恼了！这死木头，说话越来越难听，他是要造反了吗？“你不是要服从我的吗？你不是说要奉我为主人的吗？我要给谁雕刻不给谁雕刻，也要你多管闲事了？！”

辉夕的理由充分得很：“我是你的守护者，不是你的佣人！守护者有义务在主人判断不当的时候阻止主人的不智举动！”

“什么判断不当！什么不智举动！我只是随便刻个东西送给我想送的人，有那么夸张吗？！”圣音气得跳起来。这得寸进尺的臭木头，肯让他天天跟着自己就够他偷笑了，居然连她的私事也要管，太过分了！

“有！”辉夕第一次激动地吼起来，“因为你喜欢那家伙，所以才想给他做白工！”

这句话一出，好像一把巨大的锤子，狠狠一击，重重敲打在圣音的胸口。

虽然只有一下，却心肺俱碎，肝肠寸断。

她垂着头，呆呆地立在那里，从额头到脚后跟，全部都滚烫地几乎要活活烧成灰烬。

辉夕他……他居然——看出来了？

他看出来了，她喜欢孟前辈……

圣音好像突然呼吸不上来般，张开口拼命喘息，伸手抓住胸口的衣服，抓得很深很深，十指深陷，可内脏还是痛得几乎失去意识。

好痛。

为什么会这么痛……这是她不为人知的单恋而已，没有告诉任何人，也没有妨碍到任何人。现在都已经走到失恋的结果了，可为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你这个所谓要守护我的家伙，却要这样伤害我呢……

“圣……”看到她痛苦的表情，辉夕的眼里也泛起淡淡的悔意，刚想开口，却被她夺了声势。